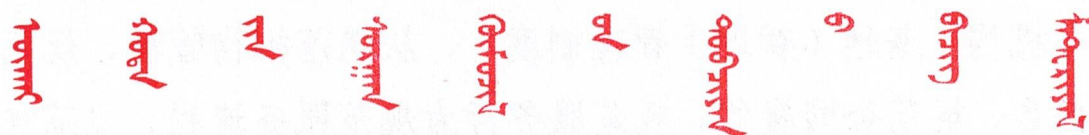


办理结果：A

同意对外公开

# 乌海市教育局文件



乌教复字〔2026〕34号

## 对乌海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 0007 号 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民建乌海市委会：

贵委提出的《关于加强对我市研学旅行工作管理，促进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健康发展的提案》已收悉，提出的三条建议针对性、操作性强，为我市规范研学旅行管理、推动研学实践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参考。市教育局作为主办单位，联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现就提案办理情况回复如下：

### 一、工作进展

研学实践教育是推动素质教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重要抓手，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素质教育的新内容和新方式，

乌海市教育局高度重视中小學生研学旅行工作，先后于 2021 年、2024 年两次遴選研学旅行服务机构和基地营地白名单，面向社会遴選出 13 家研学旅行机构的 35 門研学旅行课程、4 家研学旅行基地和 3 家研学旅行营地进入乌海市研学旅行承办机构和基地（营地）白名单，供中小學校选择。不允许选择未被推荐的研学机构参与研学旅行活动。同时制定了《乌海市中小學研学旅行承办机构、基地（营地）管理制度》，从规范机构管理、规范研学内容、规范合同履約、规范服务行为规范服务流程、规范宣传招徠、规范安全管理和退出机制等方面，规范研学机构服务行为。

但在实际工作中，我市研学旅行工作仍存在短板，如：区域发展不均衡；研学课程吸引力不足、精品课程匱乏；教育、文旅部门协同监管未形成合力等问题。

##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是强化统筹规划，推动全域均衡发展。将“制定社会实践大课堂教学计划，将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与职业体验融入其中，原则上每生每年安排 1 至 2 次研学旅行。”写入《乌海市思政德育一体化育人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按月调度进展，确保三区所有中小學每学年至少开展 1 次研学活动，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全覆盖、高中阶段常态化开展。优化研学时段布局，统筹春、夏、秋、冬四季研学资源，丰富“走遍乌海”研学课程体系，制作推出五色研学手册供各中小學校选择，避免时段扎堆，盘活淡季研学资源。

二是严格课程师资管理，提升研学教育品质。制定乌海市研

学旅行课程标准，明确课程设计需符合中小學生认知规律、贴合乌海地域文化、强化德育与实践属性，杜绝无教育内涵、纯观光式研学课程。建立课程师资双审制度，研学机构开展活动前，需将课程方案、师资资质（教师资格证、研学导师培训证书、安全培训证书）报所属教育行政部门审验，联合文旅部门开展随机抽检，不合格课程立即叫停、限期整改。实施精品课程培育工程，每年开展1次市级研学精品课程评选，对优质课程重点推介，逐步构建标准化、特色化、精品化的研学课程体系。

**三是健全协同监管机制，筑牢研学安全防线。**建立教育、文旅、市场监管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定期通报研学市场动态、共享投诉举报信息、联合开展专项检查，形成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追责的全链条监管闭环。严格研学机构与基地营地白名单动态管理，实行年度复核、季度抽查，对资质不全、违规用车、转包业务、安全事故频发的机构，一经发现，立即移出白名单，列入行业黑名单，3年内禁止参与我市研学服务。压实安全责任，要求研学机构必须购买足额人身意外险、签订安全责任书，制定应急预案；严禁租用无资质车辆、聘用无证导师、擅自变更研学路线，对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切实保障学生人身安全。

市教育局将以此次提案办理为契机，把研学旅行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抓手，持续完善政策体系、健全监管机制、提升服务品质，让每一位学生都能在研学实践中增长见识、锤炼品格、健康成长。

再次感谢贵委对我市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贵委继续

建言献策，共同推动乌海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分管领导：郭亚东

联系人：周倩

电 话：17604732978

2026 年 5 月 30 日

# 乌海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办理结果：A】

## 关于乌海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 0007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协办意见

市教育局：

乌海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 0007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协办意见《关于加强对我市研学旅行工作管理，促进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健康发展的提案》由我局负责协办。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为进一步规范全市研学旅游市场秩序，提升研学旅游服务质量，保障研学活动安全有序开展，市文体旅游广电局聚焦行业发展痛点、监管难点，多措并举强化研学行业规范管理。

### 一、推动研学旅游规范提质

2025 年，推动近 10 所学校共计 3000 余人、多个街道社区研学群体 500 余人、外地研学团体 500 余人开展了相关系列课程的学习与研学实践活动。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发布研学旅游基地（营地）与服务商验收及复核结果公示，我市 3 家研学旅游服务商（内蒙古麦步研学旅行社有限公司、乌海市青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内蒙古竞阅旅行社有限公司）全部通过复核，乌

海市当代中国书法艺术馆研学基地成功入选第五批自治区研学旅游基地。此举不仅夯实了我市研学服务供给能力，也为后续优化课程质量、强化安全监管、推动区域研学均衡发展提供了优质载体，助力全市研学实践工作提质增效、规范有序开展。

## 二、对研学市场加强监督与管理

一是规范经营主体资质。全面排查我市研学旅游市场主体资质，严禁无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机构和个人擅自开展研学旅游包价业务；坚决查处培训机构、咨询公司等超范围经营研学旅游业务行为，督促具备资质的旅行社依法依规开展研学业务，落实备案、公示等制度。二是加大执法查处力度。结合我市导游乱象、强制消费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严查无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机构和个人擅自开展研学旅游包价业务；坚决查处培训机构、咨询公司等超范围经营研学旅游业务行为；严禁研学产品宣传中的虚假宣传、夸大承诺、误导消费行为，要求产品信息、收费标准、服务内容、安全保障全面公开透明。三是推广规范合同文本。全面推行文旅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制定的 2026 年研学旅游合同示范文本，督促研学机构与参与者、学校签订规范书面合同，5 月 12 日我局开展规范使用新版合同业务培训，指导旅行社严格依法依规签订和履行旅游合同，从源头防范合同纠纷。四是畅通投诉维权渠道。对外公开旅游市场投诉举报电话，健全完善研学旅游纠纷快速受理、快速核查、快速处置、快速反馈机制，做到投诉件件有回应、事事有结果，及时妥善化解各类研学旅游矛盾纠纷。五是强化部门协同监管。配合教育局构建文旅、教育、市场监管、交通等多部门联动监管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

联合执法、联合检查，实现监管信息互通共享、监管力量协同联动，有效破解跨领域、跨行业监管难。

下一步，市文体旅游广电局将持续强化研学行业规范管理，推动我市研学实践工作提质增效。一是深化研学基地与服务商培育，指导自治区级研学基地和通过复核的服务商提质升级，完善课程体系、优化服务流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二是聚焦课程质量提升，深挖乌海书法文化、生态资源等特色元素，打造具有地域辨识度的研学精品课程，推动研学与文旅、教育深度融合。三是健全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常态化开展研学机构安全检查、从业人员培训，筑牢研学安全防线。四是加强区域协同与资源整合，推动研学资源共享，引导研学机构拓展跨区域研学线路，助力区域研学均衡发展，全力打造“乌海研学”特色品牌，推动全市研学实践工作规范、有序、高质量发展。五是强化行业监管效能。始终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统筹做好行业监管与服务保障，做到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监管与扶持相统一，持续整治研学市场各类乱象，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全力推动我市研学旅游行业健康、规范、高质量发展。

签发人：康静

联系人：韩志霞

电 话：13848356977

乌海市文体旅游广电局

2026年5月14日

## 对乌海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 0007 号 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民建乌海市委会：

贵委提出的《关于加强对我市研学旅行工作管理，促进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健康发展的提案》已收悉，办理情况如下：

研学实践教育是推动素质教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重要抓手，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素质教育的新内容和新方式，乌海市教育局高度重视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工作，先后于 2021 年、2024 年两次遴选研学旅行服务机构和基地营地白名单，面向社会遴选出 13 家研学旅行机构的 35 门研学旅行课程、4 家研学旅行基地和 3 家研学旅行营地进入乌海市研学旅行承办机构和基地（营地）白名单，供中小学校选择。不允许选择未被推荐的研学机构参与研学旅行活动。同时制定了《乌海市中小学研学旅行承办机构、基地（营地）管理制度》，从规范机构管理、规范研学内容、规范合同履行、规范服务行为规范服务流程、规范宣传招徕、规范安全管理和退出机制等方面，规范研学机构服务行为。

提案所提主要问题：区域发展不均衡；研学课程吸引力不足、精品课程匮乏；教育、文旅部门协同监管未形成合力等问题。

|      |              |
|------|--------------|
| 建议一： | 统筹规划全市研学实践工作 |
|------|--------------|

办理情况：

强化统筹规划，推动全域均衡发展。将“制定社会实践大课堂教学计划，将生产劳动、服务性劳动与职业体验融入其中，原则上每生每年安排 1 至 2 次研学旅行。”写入《乌海市思政德育一体化

育人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按月调度进展，确保三区所有中小学每学年至少开展1次研学活动，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全覆盖、高中阶段常态化开展。优化研学时段布局，统筹春、夏、秋、冬四季研学资源，丰富“走遍乌海”研学课程体系，制作推出五色研学手册供各中小学校选择，避免时段扎堆，盘活淡季研学资源。

|        |                  |
|--------|------------------|
| 不能采纳原因 | 无。该建议已全面采纳并积极推进。 |
|--------|------------------|

|     |                 |
|-----|-----------------|
| 建议二 | 严格审验研学课程内容与师资情况 |
|-----|-----------------|

办理情况：

严格课程师资管理，提升研学教育品质。制定乌海市研学旅行课程标准，明确课程设计需符合中小学生学习认知规律、贴合乌海地域文化、强化德育与实践属性，杜绝无教育内涵、纯观光式研学课程。建立课程师资双审制度，研学机构开展活动前，需将课程方案、师资资质（教师资格证、研学导师培训证书、安全培训证书）报所属教育行政部门审验，联合文旅部门开展随机抽检，不合格课程立即叫停、限期整改。实施精品课程培育工程，每年开展1次市级研学精品课程评选，对优质课程重点推介，逐步构建标准化、特色化、精品化的研学课程体系。

|        |                  |
|--------|------------------|
| 不能采纳原因 | 无。该建议已全面采纳并积极推进。 |
|--------|------------------|

|     |              |
|-----|--------------|
| 建议三 | 对研学市场加强监督与管理 |
|-----|--------------|

办理情况：

健全协同监管机制，筑牢研学安全防线。建立教育、文旅、市场监管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定期通报研学市场动态、共享投诉举报信息、联合开展专项检查，形成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追责的全链条监管闭环。严格研学机构与基地营地白名单动态

管理，实行年度复核、季度抽查，对资质不全、违规用车、转包业务、安全事故频发的机构，一经发现，立即移出白名单，列入行业黑名单，3年内禁止参与我市研学服务。压实安全责任，要求研学机构必须购买足额人身意外险、签订安全责任书，制定应急预案；严禁租用无资质车辆、聘用无证导师、擅自变更研学路线，对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切实保障学生人身安全。

|        |                  |
|--------|------------------|
| 不能采纳原因 | 无。该建议已全面采纳并积极推进。 |
|--------|------------------|

#### 补充说明

收到您的提案后，市教育局主要领导牵头，联合市文体旅广电局等部门进行专题研究，并结合《乌海市思政德育三年育人行动方案》逐项落实。在答复起草过程中，充分征求了基层学校、一线教师及学生家长代表的意见。下一步计划。市教育局将以此次提案办理为契机，把研学旅行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素质教育的重要抓手，持续完善政策体系、健全监管机制、提升服务品质，让每一位学生都能在研学实践中增长见识、锤炼品格、健康成长。

乌海市教育局  
2026年5月30日

办理结果：A

|     |    |      |         |
|-----|----|------|---------|
| 签发人 |    | 承办科室 | 思政科     |
| 联系人 | 周倩 | 联系电话 | 8991952 |

#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                                                                                                                                              |                                       |         |                             |       |  |
|----------------------------------------------------------------------------------------------------------------------------------------------|---------------------------------------|---------|-----------------------------|-------|--|
| 代表、委员<br>姓 名                                                                                                                                 | 孔凡峰                                   | 建议、提案编号 | 乌海市政协十<br>届五次会议第<br>0007号提案 |       |  |
| 建议、提案<br>标 题                                                                                                                                 | 关于加强对我市研学旅行工作管理，促进中小学生研<br>学实践健康发展的提案 |         |                             |       |  |
| 代表、委员<br>联系电话                                                                                                                                | 18947301588                           | 满 意     | 比较满意                        | 不 满 意 |  |
|                                                                                                                                              |                                       | ✓       |                             |       |  |
| <p>1. 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p> <p>无</p> <p>2. 您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p> <p>无</p> <p>3. 请您推荐先进承办单位:</p> <p>乌海市教育局</p> <p>代表委员签名: 孔凡峰</p> <p>2026 年 5 月 30 日</p> |                                       |         |                             |       |  |

注: 1. 请代表委员在“满意”“比较满意”“不满意”下方空格内选择画“√”号。  
2. 该表由代表委员本人填写后, 一式两份由承办单位送至市政府督查室(A937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A806室)或市政协办公室(A741室)